

证券代码：835415

证券简称：海德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海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大厦 A 座 14-16 层

首席合伙人：詹从才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6 人

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30 人

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04 人

2021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0,910.87 万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2,763.35 万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0,484.49 万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2 家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0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
C26	制造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R8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C33	制造业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C35	制造业
C34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7,016.99 万元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684.14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5,000 万元。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近三年有 7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凯，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二十余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十余年，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俞秀根，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十余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十余年，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马筱淇，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 8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8 年 8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并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报告复核工作；负责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公司，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2）审计收费 2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5 万元。

上期（2021）审计收费 2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5 万元。

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3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该事项已事先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确认就本次变更事项无异议。公司已允许拟聘任的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前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沟通。公司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负责年度报告审计工作。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海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苏州海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9日